

(GF—2017—020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 房 城 乡 建 设 部
国 家 工 商 行 政 管 理 总 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弋阳县教育体育局

承包人（全称）：江西建工第三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弋阳县谢叠山中学（含特殊教育学校）建设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弋阳谢叠山中学（含特殊教育学校）建设项目。

2.工程地点：弋阳县 353 大道以西、建安路以北。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弋发改字【2021】307 号。

4.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5.工程承包内容：本工程为框架地下 1 层/地上 5 层，建筑面积为 45444 m²，地下室面积为 1591.92 m²。

6.工程承包范围：

本项目施工图纸内所有内容（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06 月 28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01 月 11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99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江西省优质建设工程奖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肆仟叁佰万伍仟壹佰捌拾陆元陆角壹分（小写：143005186.6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吴华敏。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2 年 6 月 27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弋阳县教育体育局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以下无正文)

签章页:



发包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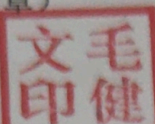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江西建工第三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张小平
(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 (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南昌市西湖区桃花镇兰富路
1099 号恒泰花苑小区 17 栋 1 栋 2 层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360000693709046K

邮政编码: 330000

电 话: 0791-86236276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南昌东湖支行

账 号: 193208401633

